

# [南投特教]第三十一期徵稿

## 一、徵稿對象：

國內外特教學者專家、大專校院師生、機構人員、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人員、全國高中職及中小學幼稚園教師、關心特殊教育事務的家長及人士、全國高中職及中小學特教學生均歡迎投稿。

## 二、徵稿範圍：

- (一) 特教政策與行政。
- (二) 特教班級經營與管理。
- (三) 特教課程與教學。
- (四) 特教相關學術論著。
- (五) 特教心情點滴。
- (六) 特教學生文章作品。
- (七) 家長專欄。※稿件以中文撰寫為限。

## 三、截稿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30 日之前。

## 四、審查方式：

- (一) 初審：編輯群就目錄徵稿範圍及文稿格式進行初審及校對。
- (二) 審查：以匿名方式送所屬領域二位專家學者審查。若文稿需修正，作者必須於二週內依審查意見修正。所有文稿之審查要項包括實質內容（主題重要性、研究方法、參考文獻、文字與組織結構、研究成果之學術性或應用性等）及文稿 APA 格式（是否符合本刊物規定）等。

## 五、篇幅限制：

每篇著作以**不超過五千字**為原則，但經審查委員認定有必要並合乎篇幅規定者，得提編審委員會通過後予以刊載。

## 六、投稿方式：

投稿請用電子檔案 (WORD)，mail 至 [t104108@mail.skjhs.ntct.edu.tw](mailto:t104108@mail.skjhs.ntct.edu.tw)，

[主旨] 南投特教第 N 期作者名投稿；實例：南投特教第 31 期李小明投稿，

[稿件檔名] 作者名：標題.doc；實例：李小明：一無所缺的人生.doc

## 七、稿件格式：

- (一) 稿件請以單行間距之 12 號標楷體或 Times New Roman 字體橫書直向於 A4 規格紙張，上下左右邊各留 2.5 公分。
- (二) 稿件請參照 APA 格式，以 WORD 2007 版以上軟體編輯文稿。

## 八、作者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刊刊登之著作，版權歸本中心所有，作者擁有著作及人格權，文責由作者自行負責，非經本中心同意，不得於其他刊物再行發表。
- (二) 作者資料請另附於文後註明姓名、筆名、服務機構(校名)、職稱、聯絡電話、通訊地址，以便聯繫。

## 九、稿酬：文字一千字柒佰伍拾元整(一個字 0.75 元)。※礙於預算有限，著作超過五千字將以五千字的稿酬計算。

## 十、獎勵方式：投稿稿件經審查後刊出者，特教資源中心核發半年刊證明及刊物一本。